

童年文库



作家的童年

8

童年文库

DF52/36

作家的童年

8

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



20896228



新 蕾 出 版 社

896228

《童年文库》
作家的童年⑧

*

新蕾出版社编辑、出版
天津新华印刷一厂印刷
天津市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850×1168毫米 1/32 印张4.5 插页8 字数100,000

1982年6月第1版 1982年6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29,000

统一书号：R10213·117 定价：0.52元

编 者 的 话

在我国儿童文学的百花园里，盛开着许许多多芬芳美丽的鲜花，是作家叔叔和阿姨们用自己的心血把它们栽培起来的。小朋友们喜爱儿童文学作品，常常要问，写出这些美好、有趣的作品的作家叔叔和阿姨小时候是怎样生活的呢？他们也象我们今天这样无忧无虑地学习和游戏吗？……为了满足小朋友们的要求，我们在《作家的童年》第八集里，编选了六位儿童文学作家回忆他们童年时期生活的文章。这些作家是：《小黑马的故事》的作者袁静阿姨；任大星、任大霖兄弟俩，这两位叔叔创作的《野妹子》、《刚满十四岁》、《大街上的龙》等作品早已为小朋友们所熟悉；还有《闪闪的红星》的作者李心田叔叔；《苦牛》的作者胡景芳叔叔；《小胖和小松》的作者杲向真阿姨。他们的回忆文章写得生动、朴实、抒情。相信小朋友们读后，会从中受到教益。

在编辑过程中，我们得到了中国文联、作协和各省市自治区文联、作协分会的鼓励和支持；许多作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热情的帮助和关怀，在这里，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新蕾出版社编辑部

一九八二年二月

⇒ 摄于一九八〇年。



表静

⇒ 摄于一九二三年，时年九岁。



芳之一看汤姆拿着电工刀，瞪着兰兰的大眼睛，看样子是要打架呀；心想不好，赶紧奔上去，一把攥爆汤姆拿刀的手，失声地叫起来：

“汤姆……你要干什么，放下！”

“你们……欺负人！”

“汤姆，放下刀再说话！”

目 录

冲出樊笼的小鸟	袁 静 (3)
爸爸教我读古文	任大星 (24)
逆境求学记	任大霖 (47)
含泪的微笑	李心田 (80)
没有祖国的孩子 ——童年回忆	胡景芳 (103)
童年杂忆	果向真 (121)

袁静的简历和主要著作

袁静，原名袁行规、袁行庄，一九一四年生于北京。原籍江苏武进。曾肄业于北平中法大学、冯庸大学及国立北平艺术专科学校。一九三〇年参加共青团，一九三五年加入中国共产党。在北平参加过“一二·九”学生运动。一九三七年抗日战争爆发后，参加了抗敌救亡宣传运动。一九三八年曾任中国青年救亡协会理事、中国青年救亡协会宣传团团长；一九三九年任全国剧协二战区分会理事。一九四〇年春赴延安，在陕北公学学习。一九四五年调陕甘宁边区文协创作组从事专业创作。一九四七年撤离延安，转到冀中文协创作组。一九五〇年调中央电影局剧本创作所担任编剧。一九五四年在中国作家协会任驻会作家，曾兼任天津文联党组成员。现任天津文联副主席、作协天津分会副主席。主要著作有：剧本《减租》、《刘巧儿告状》，长篇小说《淮上人家》、《红色交通线》，电影剧本《淮上人家》，工厂史《大地回春》，儿童中篇小说《小黑马的故事》（此书出版后被译成俄、越、英等国文字，并在第二次全国少年儿童文艺创作评奖中被评为一等奖）和《红色少年夺粮记》；与别人合著的有：《兰花花》、《血尸案》、《生死缘》、《新儿女英雄传》（此书出版后多次再版，并被译成十几种文字出版）。粉碎“四人帮”以后，创作有儿童中篇小说《朱小

星的童年》、长篇小说《伏虎记》、电影剧本《大虎》（与张福玲同志合写）、儿童中篇小说《李大虎和小刺猬》、《芳芳和汤姆》、《金钥匙》（与秦文虎同志合写）等。在“自卫还击保卫边疆英雄赞”征文中创作的报告文学《逃》获得荣誉奖。

冲出樊笼的小鸟

袁 静

每当我看到幼儿园的孩子和小学生在党的阳光照耀下学习、游戏、表演节目时，那愉快的面容、活泼的姿态、欢乐的情绪，都使我心花怒放，乐不可支。我常常在心里叨念：“孩子们啊，你们赶上好时候了，你们的童年是多么幸福呀！愿你们健康地成长起来吧！”

回顾我的童年，却不是“金色”的，不是幸福的，没有那么多的诗情画意，也没有那么多欢乐、甜美的镜头。我的童年可以说是灰色的，味道是苦涩的。我讨厌、憎恨那个时代、那个社会、那个家庭。

旧社会的人讲迷信，常说：这一辈子修好积德，下一辈子就可以投胎到一个好人家。哪有这回事呢！一个人的出身是不能挑选的，只有走什么道路可以选择。

我出生在一个封建礼教很浓厚的大家庭。祖父很早去世，我没有见过。我的祖母被清朝皇帝封为“一品夫人”，她能赋诗绘画，还写得一手好字。在她七十多岁时，经常给人写中堂、对联等。祖母还学中医，有一些治病经验，著有《古欢老人全集》，共四卷，其中就有医学篇和她写的诗词等。她是一位有些学问的老人；可是，一旦发了脾气，就非常可怕了。我

亲眼看见她抓住丫头的头发往墙上磕，还用鸡毛掸子的藤把儿往她们身上使劲抽打，那情景，在我幼小的心灵里，引起多大的震惊、惶惑和恐惧啊！

我父亲那一辈，老哥们十一个，还有两个姑姑。我的二伯父袁励准在清朝是翰林，擅长写米字体，在北京颇有些名气。听说，现在北京新华门挂的匾额《新华门》三个大字就是他写的。他曾经教过清朝末代皇帝溥仪，“走过”南书房。他是一个忠实的保皇派，民国成立了许久，几乎所有的男子都不蓄发了，他脑袋上却还留着一条可笑的细辫子。每逢溥仪过生日，他都要率领儿子们到天津租界来给这位退位的“皇帝”磕头。他既有“愚忠”，又有“愚孝”。七十多岁的老祖母病危时，他偷偷用剪刀剪下胳膊上的一块肉，投进药吊子。据说这么做可以“感动上苍”，挽救老人的生命。可是“老天爷”一点也没有显圣，祖母依旧亡故了。

我的父亲袁励衡，在清朝没有什么“功名”，只不过是秀才。我出生那年，他考进北平交通银行，后来提升到经理的职务。我的母亲也是“大家闺秀”，能画工笔花卉，小楷也写得娟秀，还能吹箫吹笛，玩弄一些中国乐器。

我父母也生了许多孩子。到我，已经是第七个了。多么不幸的第七个呀！我的上面，有三个哥哥、三个姐姐，下面还有弟弟妹妹。在旧社会，男孩子吃香，女孩子就不那么宝贵；对大孩子看得重，对小小孩看得轻，我家也是这样。我上面挨着三姐，三姐比我大四岁；下面挨着四弟，四弟比我小两岁。年龄相仿的孩子在一起，难免要闹矛盾，吵嘴、打架是家常便饭。每逢三姐和我闹矛盾，母亲总是偏向她，斥打我：“她大，你小，你要听她的呀！”若是我和四弟吵嘴呢，母亲还是

袒护弟弟，批评我：“你大、他小，你要让着他嘛！”这样，有理没理，我总是去那个挨斥儿的，吃“栗子”^①的角色。这种不平等的待遇，在我幼小的心灵里，常常引起强烈的不满、委屈和对立。我小时候脾气很倔，也很爱哭，好象哭是我唯一的权利似的，一哭起来没完没了。在我四、五岁刚记事的时候，有一次，我哭起来了。大人不问我为什么哭，不管青红皂白就是一顿擗，还下命令：“不许哭！”我就偏哭。他们用武力把我推进一间没人住的空屋里说：“你哭吧，让你哭个够！”门外面“喀嚓”一声锁了。我更加伤心、委屈了，用小手打门，直哭得力竭声嘶，嗓子都哭哑了。关了半天“禁闭”，才把我放出来。

我出生于北京，从我记事起，就在河南开封住。父亲在开封交通银行当“行长”，工薪是较高的。住宅有几进院落，旁边还有个象样的花园。据说，这座大住宅是个“凶宅”，闹鬼，没人敢住。父亲却说：“我们家人口多，火气大，是不怕鬼的。”于是就搬进去了。

别看我家经济条件富裕，可我从小没有玩儿过任何儿童玩具，哪怕一个泥捏的、布缝的娃娃。有时，小女孩子在一起也玩“娃娃”，我们的“娃娃”就是枕头。搂着枕头，跟“娃娃”说话，拍着枕头，哄“娃娃”睡觉，慢慢自己也就睡着了。

我从小最爱听人讲故事，我们小小孩主要的娱乐就是听大孩子——哥哥姐姐们讲故事。他们看了描写鬼怪的小说《子不语》，就给我们讲鬼故事。我还记得有个故事叫“奇鬼眼生背

① 吃“栗子” 就是大人屈起中指，在孩子的额上敲。

上”。对于这种荒诞的鬼怪故事，不听吧，心眼里痒痒，又没有别的有趣的故事可听；听吧，往往吓得头发根发疼，身上起“鸡皮疙瘩”，小心眼儿里充满无名的恐怖。大孩子偏偏要在夜晚讲，讲着讲着便恶作剧，带头往后院跑，我们这些小不点儿跟在后面一窝蜂地跑，好象晚一步就要被鬼怪抓住似的。“黑咕隆咚”的院子，一个看不清，摔个大跟斗，便嚎啕大哭起来。

我开始上学了。

在开封，我家请了位私塾先生。入学的那天，哥哥姐姐们给孔夫子灵牌和先生磕头，我和四弟也跟在后面磕。我学的第一个课本是《左传》，那是用文言文写的古代历史。我那时只不过是个六七岁的小女孩，哪里能懂得什么“初郑武公娶于申……”是啥意思呀！老师也不给讲解，还叫我们背诵。其实，也不过识几个字罢了。先生为了混碗饭吃，采取敷衍了事的态度，进度非常慢，刚学了几句，一放年假，会背诵的也全忘了，又从头学：“初郑武公娶于申……”

有一次，先生不在书房，大街上传来吹号声，那是“叫炮”哩——这是河南土话，即枪毙犯人。哥哥姐姐们带头跑到大街上看热闹，我们小小孩也跟着去了。先生回到书房，发现一个孩子也不见了，气得他写了一个条子：“非礼勿视，非礼勿听……”，并到父亲那里告了状。父亲拿个“戒尺”，给哥哥姐姐每人五记手板。我和四弟小，钻到桌子底下藏起来，才没有挨揍。

过了两三年，父亲调到张家口交通银行，全家也搬过去了。我们仍然读私塾。但这时读的是《龙文鞭影》。虽然仍旧不懂，可它比《左传》浅些，又是四个字一句的：“月晕而

风，础润而雨”，容易上口，也容易背诵。

在我九岁那一年，离家多年的大姐袁行洁（后改名袁晓园，现在是美国旧金山大学教授、汉字现代化研究会会长，是个“汉字改革迷”）回家省亲来了。她从小聪慧，长得美丽端庄，诗词歌赋，琴棋书画，样样都行，思想也比较开通，很受父母的钟爱。

大姐一回家，办了两件好事，是我终生不忘的。

那时，我母亲正强迫我裹脚。母亲，不用说从小是受过裹小脚之苦的。每年夏天翻箱倒柜晒衣服，我们都看到过她年轻时穿的绣花鞋，真是“三寸金莲”，没有一拃长。后来她放了足，窝折的脚趾再也舒展不开，变成半大脚了。自己受了苦，为什么还要让女儿踩她的脚印儿走呢？母亲有个改良主义的说法：“大脚片子太难看，裹得瘦溜点，长大了好找婆家！”于是，一丈多长的白布条子就缠在了我的脚上。我跟她吵、闹、哭、把缠上的白布抖搂开。她气得用针线又给我缝上……

正在我和母亲闹得不可开交的时候，大姐回来了。大姐马上站在我一边和母亲争辩：“娘呀，这是什么时候了，还让四妹裹脚，抖开抖开！”母亲拗不过她，让了步，这才停止对我的摧残。

第二件事，是她发现我们还在读私塾，又和父亲争论起来。父亲也说不过她，便辞去私塾先生，送我们上了学校。

从私塾到小学，这是多大的飞跃呀！

我九岁那年，在张家口插班上了小学三年级。念了半年，跳到高小一年级，又半年，跳到高小二年级。

这时候，我识得的字多了一些了。我发现家里的藏书中有《红楼梦》，就偷偷读起来。因为父母禁止读小说，尤其是不

准看《红楼梦》。我就想了个法儿：我、四弟和保姆睡一铺大炕，炕上还放着一摞摞箱子，我躺在炕上，假装睡觉，把书本放在两摞箱子的夹缝里，这样偷着看。虽然我年纪小，对书中的内容不完全看得懂，有些生字也不认得，但这不妨碍我阅读、欣赏书中的主要情节。我最喜欢林黛玉，最恨薛宝钗，连宝玉都有点恨。我看到黛玉死时的凄惨情景，不知流了多少同情的眼泪。我也看《西游记》，《西游记》里的生字也很多，一看到描写风景、和妖怪打仗的诗词，照例跳过去不看。我还看过《西厢记》，它比前两部书深得多，我似懂非懂，这根本不是我这么大的小孩子应该看的书。可是有什么办法呢？认了字，就想读书，特别是寒暑假很长，不看书怎么过得去呢！

我母亲最喜爱的娱乐是打麻将牌，几乎每天都要凑一桌。一到过年，麻将之外，还要加上“推牌九”。什么“要天要地要虎头，不要小三猴”“要七要八不要九”这些生活对我以后写作也是有用的。二十多年后写《新儿女英雄传》就写进去了。

我们孩子没什么娱乐。偶尔跟上大人去戏园子看戏——都是山西梆子、京戏，也看不懂。我还记得有一出戏，两个旦角，发髻上插着小白蛇和小青蛇（就是《白蛇传》），一面走来走去，一面唱个没完没了，也听不出来唱的是什么。听得我睡着了，散戏的时候，大人叫醒我，我困得迷迷糊糊地回家。小孩子看大人戏，每次几乎都是这么收场。

在张家口上小学期间，我只读过一本真正的儿童读物，那是我三哥从北京带回来的一本《小朋友》。我如获至宝，翻来复去不知看了多少遍。里面的一首儿歌“喜鹊哥哥尾巴长”，直

到现在我还能背得滚瓜烂熟。其实，这首儿歌并没什么内容，只不过是口语化的、押韵的，便于背诵，还有点儿情趣罢了。

不知道家长是怎么考虑的，总是让我跳班。我在北京务本女子中学初中一年级刚上半年，又叫我跳到初中二年级，那时我才十一岁。在小学跳班，我的知识基础就没打好，吃了大亏；上了中学还跳班，更加感到吃力了。啃一部很厚的《英文词典大全》，上面一个中国字也没有。我和比我大四岁的三姐同班，怎么吃得消！我又从小好强心盛，功课跟不上就拼命用功，总怕落后……。

当时，家还在张家口，我们寄居在北京亲戚家，每天早出晚归，上学和放学回家，总要路过二龙坑。这地方很偏僻、背静，有坟堆、垃圾堆，街灯很少。听说这地方“闹鬼”，我们姐俩在河南开封听了那么多的鬼故事，这时候都跑到脑子里来了。黑黝黝的二龙坑，好象到处都藏着妖魔鬼怪，真是草木皆兵，疑神疑鬼。每次过二龙坑，我们的心情都非常紧张，身上经常出许多冷汗。

有一天，跳班的恶果终于发生了。我在放学回来以后，突然一阵头晕目眩，嘴歪眼斜，口吐白沫，人事不知，昏死过去。不知过了多久，我感到在遥远的地方，蒙蒙眈眈地听到哭声，声音细小，好象蚊虫在哼哼。慢慢地，这哭声越来越大，越来越近，终于听出来了，是我三姐在哭我呢。我复苏了，重新来到人间世上。姐姐见我活过来了，非常高兴，雇一辆人力车，把我送到祖母家里。谁知我刚叫了一声“奶奶”，又抽风，昏了过去。这一回比上次轻，谁说什么话，我都明白，只是心里清楚，嘴不能说话。

这一段经历，对我以后写作也有用。在《小黑马的故事》里写小黑马失足落水，被牛牛的爸爸和妹妹救上来时，他从假死状态到恢复知觉的一段感受和心理描写，就是根据我自己的亲身体会加以发挥的。

祖母看我的病不轻，赶紧给我父母打电报。我母亲急急忙忙从张家口赶到北平，送我到医院检查，据大夫说我是“用脑过度，必须休学，长期休养”。母亲便把我接回张家口。

不管怎么说，我慢慢长大了。虽然女孩子总不如男孩子贵气，但长大了的女孩子好象地位也提高了，母亲再也不动手打我了。

我病好以后再到北平考学校，又从初中一年级念起了，等于降了两班。这一次考的学校是国立师大女附中。那时候，没有“重点中学”这个名称，但这所学校实际上等于现在的重点中学。学校对学习抓得比较紧，教师的水平也比较高。如果我没有记错，我们的校长叫欧阳晓澜。她治校很严，还有些“老古板儿”：考生一律不收剪发的。入校女生必须把头发梳成辫子盘在左右两侧，不许有任何别的发型。我小时候梳一根辫子，后来剪了发，为了考一个好一些的学校，我留长发多费劲呀！老盼它快长，可它偏偏长得很慢，到考试的时候，不得已，只好搭了两绺假发，才编成辫子，盘了起来。学校规定上身穿中式短褂，下身一律黑裙子。一到全校集合，倒也整齐好看。我们的校舍很宽敞，栽了许多月季、玫瑰。我和同学们住在楼里，宿舍里都是两层的木床。我自入小学，总是跳班、换学校，学习不连贯、不稳定、不能循序渐进，所以非常吃亏。自从进了女附中，我的功课学的比较扎实，学习成绩也上去了，每逢考试，总是名列前茅，还当了班长。

一九二八年，我上初中二年级的时候，发生了一件震惊中外的大惨案，这就是著名的“五三惨案”，又叫济南惨案。

我每天读报纸，眼睁睁地看着那些触目惊心的消息：日本兵一次又一次地从天津、青岛、日本本土，开进我国山东省会济南，蒋介石下令不准抵抗，国民党军队步步退让；日本鬼子得寸进尺，用武力占领济南府，奸淫烧杀，无恶不作，连我国的外交官员蔡公时都被先割去鼻子耳朵，而后杀死。……我焦急、不安、悲忿填膺，从心里发出一连串的问题：为什么日本军队能在中国的领土上，随便乘坐我们的火车乱跑？为什么敢于用武力强占我国的大城市？为什么蒋介石下令不抵抗？“养兵千日，用兵一时”，可为什么到了民族国家危难的时候，奴颜婢膝地一味退让，投降？怎么才能把多灾多难的祖国拯救出来呢？……我呀，一个十四岁的孩子，知识太贫乏，眼光太短浅，我怎么想，也想不出答案来。我感到苦闷、徬徨、痛心疾首、全身的血液在沸腾，却又无可奈何。每次看完报纸就要捶胸顿足痛哭一场。气得我饭也不吃了，觉也不睡了，小小年纪就尝到了失眠的滋味，惊动了许多同学、老师。欧阳校长也来劝我，还给我送来罐头。可是，谁也回答不了我的问题，谁也排解不了我心里的苦闷和忧愁。

祖国在帝国主义的铁蹄下遭受蹂躏，人民在流血。几天的功夫，繁华、美丽的济南变成断垣残墟；有的地方，甚至变成一片焦土。日寇杀死了一千多中国同胞，被炮火击毙四千多人。被掳掠的财物，不计其数。而，我们这些愿意为祖国出力的孩子、中学生能干什么？什么也不能干！只能调查日货、宣传抵制日货，把什么“仁丹”“味の素”等日货开出长长的单子，贴在学校的大门洞里。就是这么一点点实际行动，真是太可